

公司代码：601606

公司简称：长城军工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72,422.8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0,417,592.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城军工	60160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兆忠	侯峻
办公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463号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463号
电话	0551-64687915	0551-64687915
电子信箱	ahccjg@ahccjg.com.cn	ahccjg@ahccjg.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为控股型公司，主营业务均通过子公司开展，分为军品业务与民品业务两部分，以军品业务为主，致力于发展军民融合产业。军品业务主要从事迫击炮弹系列、光电对抗系列、单兵火箭系列、引信系列、子弹药系列、火工品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民品业务主要包括预应力锚固系列、高铁和城市轨道减振器等零部件（铸件）、汽车空调压缩机等汽车零部件系列、塑料包装件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下属四家军品子公司均为独立的经营主体，各子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需求，制定采购计划、选择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独立自主进行对外采购，并支付相应的款项；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外签订销售合同、组织生产、交付货物，并收取相应的款项。

1. 军品业务

（1）采购模式

为公司提供关键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应商需经驻厂军代表审核备案，列入《合格供方名录》，军工企业的关键物料采购必须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军工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及零部件进厂后，还需要军代表组织入厂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2）生产模式

每年年初，公司根据年度军品订货情况，结合配套件进度，编制《年度生产大纲》；补充订货会签订新的军品合同以后，公司根据补充军品订货情况，结合相关配套件进度，调整《年度生产大纲》。每月依据《年度生产大纲》及公司生产统一要求，编制《月度生产计划》下发各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公司定期组织召开生产调度会，协调解决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检查各单位生产计划的执行情况。军品生产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军用标准执行。

（3）销售模式

公司军品的销售采取直销模式，获取订单的方式和销售流程为：公司军品国内客户为军方和军工企业等，主要依靠每年军品订货会，总装企业与军方签订次年军品合同，根据客户需求补充签订部分军品订单。总装企业合同签订后，依据相应的条款要求，军品配套企业与军品总装企业签订军品配套件销售合同。

国家对军品外贸出口实施严格的许可制度，公司军品外贸客户为设立在境内的军贸公司，公司先将产品销售给军贸公司，再由军贸公司对外出口。

（4）科研模式

军方相关机构、科研单位等在指定网站发布科研项目需求招标信息，公司经慎重研究后组织科研团队和资源，按招标公告要求制定投标方案，开展技术设计、样机试制，组织试验验证，参与竞标考核。竞标成功后，招标单位与公司签订科研合同，委托公司进行武器装备项目的研究和开发。根据研究进度，委托方将依据合同的约定向承研单位支付相应的款项。公司作为总研发机构，与军方指定研发单位或其他研发单位签署分包合同，支付研发费用。公司亦参与某些总研发项目并获得相应的研发费用。

2019 年 10 月，公司成立长城军工研究院，组织开展重点武器系统项目的竞标、研发和项目管理等工作。

2.民品业务

(1) 采购模式

公司物资采购部门依据《年度销售计划》和《年度生产计划》编制《年度物资采购计划》，根据月度销售和生产实际情况编制《月度采购计划》。每月采购部门按实际采购完成情况编制《采购统计报表》。公司采购包括主要原材料和生产辅助材料采购，通过招标方式确定合格供方，并根据生产需要与合格供方签订采购合同；对于零星、小批量采购在市场调研、比质比价的基础上以议价形式实施。公司按照相关认证标准和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每年进行合格供方评价。

(2) 生产模式

每年年初，公司根据合同签署情况和市场需求情况，并结合合同进度，编制年度、季度和月度生产计划，公司各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定期召开生产调度会，协调解决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检查各单位生产计划的执行情况。

(3) 销售模式

公司民品业务销售主要为：一是参加需方组织的公开招标会，中标后供需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二是采用议标的形式进行销售，与需方议价并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履行。

(4) 科研模式

公司民品科研业务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洞察市场变化，捕捉信息，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企业发展规划进行产品研发；公司亦与铁科院、交通规划研究院等科研院所签订技术协议，承担约定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兵器工业及其弹药领域未来的发展与国家安全休戚相关，与未来一段时期内国际战略格局的变化、中国国家安全面临的主要挑战有着紧密的联系。我国军工行业经过多年持续发展，无论是在发展步伐方面，还是在技术能力、军民融合发展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进步，并将成为我国培育增长新动能的重要引擎和未来最具发展前景的行业领域。在军事领域，战争形态加速向信息化和智能化战争演变，对新一代军事装备的研发提出了新要求，武器弹药领域加快向远程化、精确化、智能化、信息化等方向发展，因此，军事装备和兵器行业的不断升级和发展将成为必然趋势，这为我国包括兵器行业在内的国防科技工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障。

目前国内预应力锚具行业大小生产企业近百家，一方面由于行业产品同质化严重，且在产品结构，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差别较大，行业间综合实力水平参差不齐；另一方面伴随着国内预应力行业发展的日渐成熟，部分企业陆续取得 CCPC、CRCC 体系认证，行业壁垒及市场格局已基本确立，行业间市场竞争更为激烈。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654,202,057.08	3,573,905,306.55	2.25	3,103,927,801.37
营业收入	1,498,764,959.65	1,430,475,859.38	4.77	1,490,031,86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29,383.53	98,000,947.22	2.48	115,362,75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57,722.15	90,563,826.42	-31.92	105,145,68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0,824,068.93	2,208,287,216.76	4.64	1,661,409,95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46,350.90	-80,190,218.86	595.88	67,933,42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5	-6.67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5	-6.67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5.17	减少0.72个百分点	7.3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4,833,025.83	399,172,971.36	237,148,751.85	727,610,2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19,116.10	51,478,642.29	-7,698,852.98	96,568,71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58,505.36	48,794,942.53	-9,533,244.02	64,754,52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87,214.16	114,477,470.96	101,853,493.34	279,002,600.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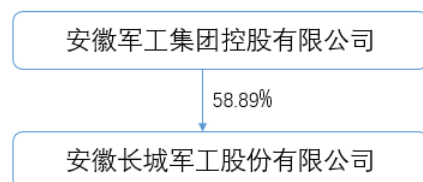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54,3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52,68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安徽军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426,501,559	58.89	426,501,559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684,492	53,225,200	7.35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3,800	39,472,188	5.4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13,521,557	1.8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482,121	6,477,483	0.8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11,800	0.61	0	未知		其他
王勇		3,200,000	0.4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许鹏飞		1,666,800	0.2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孙薇雯		1,600,000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800	0.22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军工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能获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为一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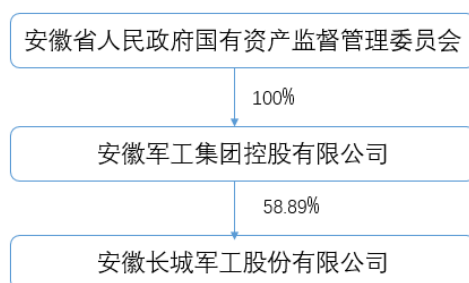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876.50 万元，同比增加 4.77%；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0,042.94 万元，同比增加 2.48%；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5.77 万元，同比下降 31.9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准则变化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五、（10）。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	100,343,252.62	-100,343,252.62	
应收款项融资		100,343,252.62	100,343,25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763.56	-71,76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763.56	71,763.56

（2）执行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执行财务报表格式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财务报表格式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财务报表格式 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0,922,263.14	-850,922,263.14	
应收票据		100,343,252.62	100,343,252.62
应收账款		750,579,010.52	750,579,010.5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6,936,003.77	-476,936,003.77	
应付票据		96,379,722.67	96,379,722.67
应付账款		380,556,281.10	380,556,281.10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全称）	级次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安徽神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控股子公司	97.27	97.27
安徽东风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方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红星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长城军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长城军工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神剑光电制造有限公司	3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东风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3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东升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3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金星预应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长城防务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3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100.00	100.00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